

走出學科限制的佛教史

——評李猛《齊梁皇室的佛教信仰與撰述》

李易特
復旦大學

摘 要：李猛《齊梁皇室的佛教信仰與撰述》基於佛教文獻、傳世史料與集部文獻的辨析、復原和精讀，以齊梁皇室之齊武帝蕭曠、文惠太子蕭長懋、竟陵文宣王蕭子良、梁武帝蕭衍、梁簡文帝蕭綱為中心，揭示了此前或相對被忽略或不夠清晰的齊梁佛教史的諸多問題，同時對南朝政治史與文學史亦有重要推進。本書在研究方法上走出單一學科的限制，靈活運用中古文史的研究思路，又進一步提出且實踐了新的佛教文獻的研究模式。

關鍵詞：齊梁佛教、蘭陵蕭氏、李猛、文獻

一、南朝佛教史的焦慮

在中古時代，高層政治尤其是皇室對佛教的支持或打擊是佛教興衰流變的關鍵因素之一，也是中古佛教史研究的熱點¹，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佛教之南統》一章有“朝廷與佛教”、“諸王與佛教”諸節，並概括曰：“南朝佛法之隆盛，約有三時。一在元嘉之世，以謝康樂為其中巨子……一在南齊竟陵王當國之時，而蕭子良亦並獎勵三玄之學。在梁武帝之世，而梁武亦名士，篤於事佛者。”²“皇帝菩薩”梁武帝蕭衍尤為佛教史上的關鍵人物，森三樹三郎³、方立天⁴、諏訪義純⁵、中嶋隆藏⁶、顏尚文⁷、陳金華⁸、Andreas Janousch⁹等已有相當之研究基礎。蕭子良與佛教

¹ 這方面的典型是許理和著，李四龍譯《佛教征服中國：佛教在中國中古早期的傳播與適應》，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年。

² 湯用彤著《湯用彤全集》第1卷《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13頁。

³ 森三樹三郎《梁の武帝：佛教王朝の悲劇》，京都：平樂寺書店，1956年。

⁴ 方立天《梁武帝蕭衍與佛教》，《魏晉南北朝佛教論叢》，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第188—219頁。

⁵ 諏訪義純《中國南朝仏教史の研究》，京都：法藏館，1997年。

⁶ 中嶋隆藏《梁の武帝蕭衍の精神生活》，《東北大學文學部研究年報》第29號，1985年，收入氏著《六朝思想の研究：士大夫と佛教思想》，京都：平樂寺書店，1985年。

⁷ 顏尚文《梁武帝》，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同氏《中國中古佛教史論》中有頗多相關章節，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0年。

⁸ Jinhua Chen 陳金華，“*Pañcavāryika Assemblies in Liang Wudi's Buddhist Palace Chapel*,”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6.1 (2006): 43-103; idem, “Buddhist Establishments within Liang Wudi's (r. 502-549) Imperial Park,” in *Development and Practice of Humanitarian Buddhism: Interdisciplinary Perspectives*, edited by James Benn and Jinhua Chen, 13-29 (Hualien: Tzu-chi University Press, 2007); 中譯本：陳金華撰、陳志遠、劉學軍譯《梁武帝內道場中的無遮大會》，收入陳金華著、楊增等譯《佛教與中外交流》，上海：中西書局，2016年，第123-168頁；陳金華撰、石建剛譯《梁武帝御花園中的佛教設施》，收入氏著《佛教與中外交流》，第169-181頁。

⁹ Andreas Janousch, “The Emperor as Bodhisattva: The Bodhisattva Ordination and Ritual Assemblies of Emperor Wu of the Liang Dynasty,” *State and Court Ritual in China*, edited by Joseph P. McDermott, 112-14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的關係亦於湯用彤、中嶋隆藏上引書中各有專章。

儘管如此，由於南朝佛教史料文獻以僧傳為主，因此梁武帝之外的其他宮廷佛教事業未能得到集中的清理，梁武帝的承遞地位亦由是不甚明晰。就總體的理解言，陳引馳師曾指出，梁慧皎《高僧傳》構成的譜系形成了後世對於六朝時代佛學脈絡的總體理解，如上引湯用彤書的敘述就是基於《高僧傳》給出的最重要的發展脈絡——立足道安、鳩摩羅什與僧肇、慧遠等等。這一研究思路下相應的前人研究缺憾，最明顯地體現在李猛《齊梁皇室的佛教信仰與撰述》（中華書局，2021）一書揭示出的南齊一朝豐富的佛教事業及其對梁武帝朝佛教的鋪墊作用上，同時，針對南朝佛教研究的文獻問題，此書亦在研究方法上給出了突破性的回應。故筆者不揣譎陋，妄申拜讀觀感。

二、佛教、政治、文學、文獻：多方面的視點與成就

齊梁皇室均出蘭陵蕭氏。《齊梁皇室的佛教信仰與撰述》根據這一家族關係打通齊梁，勾連二者之關係，依次討論南齊武帝蕭蹟（第一至三章）、齊文惠太子蕭長懋（第四章）、齊竟陵文宣王蕭子良（第五至八章）、梁武帝蕭衍（第九章、附錄一）、梁簡文帝蕭綱（第十章）和作為整體的蘭陵蕭氏（附錄二、三）。

題中“撰述”是本書結撰思路與視角的關鍵，就筆者之理解，本書乃基於文獻整理與文本釋讀而推進的佛教史研究，是為作者最根本的治學基礎。作者在佛教與文獻學的方法外，另精熟於文學史和政治史的治學路徑，因此本書以佛教文獻為基點，佛教、

1999); “The Aśoka of China: Emperor Wu of the Liang Dynasty (r. 502-549) and the Buddhist Monastic Community (Saṅgha)”, *Frühmittelalterliche Studien* 50.1 (2017): 255-296.

政治、文獻、文學互為彼此之方法與視點，四者產生了有機的互動。作者自表“接受的主要是中古文學和文獻學方面的學術訓練”，同時“比較系統地接受了史源辨析、職官制度、墓誌錄文與考證等方面的學術訓練”（第7頁），因此本書既在研究的問題意識上宏闊豐富，亦在材料及方法論上能博採各學科之眾長。走出學科限制，乃此書之首要亮點。

就本書各章的結論言，落實到佛教史研究者，如第一、二章對齊武帝蕭頊“晚信佛法”這一粗泛命題的細化。帝王的佛教政策具有信奉、護持、利用、政治等諸多面向，看似勢同水火的整頓與護持之間，暗含著宗教信仰與政治理想之間的衝突與較量（第27頁）。第一章考察齊武帝改進僧官制度、強令沙門稱名、敕出都講律、沙簡僧尼諸舉措，考察相關人員之活動以明晰整頓之力度與範圍，並分析寺院經濟與僧團規模、佛教戒律學、北伐等諸多現實動因，理解齊武帝政治理想與整頓佛教之關係。第二章討論齊武帝“斷殺”的問題。僧團素食運動乃中國中古佛教史上的重要轉折，諏訪義純、顏尚文、劉淑芬、陳志遠等學者均已作出探討，此書首次分析齊武帝強制“斷殺”措施及其帶動的士人間崇尚菜食之風氣，認為梁武帝祇是將齊武帝斷殺的力度、廣度和深度都做了進一步擴大，說明了齊武帝“斷殺”的意義和價值。第五章《論蕭子良永明中後期的奉法與弘法》、第八章《蕭子良與西邸文士的精神生活——以“邸園”與“邸寺”為中心》基於蕭子良與劉虬、孔稚圭、何胤、周顒之往還書信及蕭子良《諫射雉啟》《又諫射雉啟》等文本之梳理與精讀，對永明中晚期蕭子良弘法理念、過程、方式，以及蕭子良“西邸”這一重要的南朝文化空間之生成及其與佛教的互動作出精密勾勒。由於作者的研究視野貫穿整個齊梁皇室，因此注意平衡此前佛教史格外推重的蕭子良的佛教史地位，在肯定蕭子良在永明中後期對佛教之弘護

之功無可質疑的基礎上，考慮蕭齊皇室其他成員對蕭子良弘法的助推、導向作用，有周全而開闊的佛教史視野。第九章《梁武帝蕭衍〈敕答臣下神滅論〉與梁初佛教》通過細讀梁武詔敕，考訂《神滅論》並不存在之前學界普遍認可的非問答與問答體兩個版本，並考證了事件的整體過程。在這一類研究中，作者綜合各類史料並細讀之，力圖“將這些看似零星的線索有機整合，進行抽絲剝繭式的綜合研究”（第183頁），從而彌補了正史載帝王佛事頗略、《高僧傳》《弘明集》《出三藏記集》等佛教文獻記載亦零星且敘述含蓄的史料困境，獲得對綜合歷史圖景的一個較為全面的認識。

落實到政治史的推進，如第三章由齊武帝不豫之際“感夢見優曇鉢華”事考察臨終前蕭子良集團與太孫蕭昭業、蕭鸞的皇位之爭，釋讀蕭子良之所以能“甲仗入延昌殿侍醫藥”並“日夜在殿內”，乃因永明中後期武帝每一項與佛教有關的重大舉措都有蕭子良參與，因此此時已篤信佛教的齊武帝纔會同意蕭子良提出的進沙門於延昌殿戶前七日祈佛的請求。將佛教方面的記載引入政治史之考察的思路，得益於作者對南朝政治史有深入研究，可參其《“代嫡之勢”已成——豫章王嶷與南齊建元政局考論》等。

落實到文學史的研究，如第十章《蕭繹〈法寶聯璧序〉與南朝文學集團的產生》。文學集團的形成是南朝文學史上重要的現象，也是南朝編纂大型類書等各項文學文化活動的重要現實基礎。此章基於《法寶聯璧序》這一佛教文獻考察蕭綱文學集團的問題，一方面採用“宗王政治”這一政治史研究視角及相關方法，尤其利用了職官制度；另一方面在利用這一佛教文獻時，格外注意“序末詳列三十八位參撰者的官爵、郡望、年齡與字，內容非常豐富，但幾種早期大藏經版本頗有些異文，也存在不少文字脫漏、訛誤的現象”，基於這些異文重新釋讀了相關人物與官職，說明了《序》中除蕭繹外的三十七位修撰者可大致分為以下四類：太子蕭綱的宮

佐、太子蕭綱的前宮佐、太子蕭綱的藩邸舊僚與其他，由此討論了宗王政治對於南朝編纂事業、文學集團形成的意義。

落實到佛教文獻學者，如第四章《文惠太子蕭長懋與佛教及其詩文》、第六章《〈齊太宰竟陵文宣王法集錄〉考論》、第七章《蕭子良“佚文”與南朝佛教往還啟書的歸屬與擬題》。此類研究尤其有方法論的意義，且待後述。

三、南朝佛教史研究模式的突破

(一) 文獻學與佛教文獻學的方法

此書之眾多創獲，首先根源於作者在佛教文獻研究方法上的大力推進。

作為基礎的，是作者將具有普遍意義的文獻研究方法，即最大程度地還原詩文之存佚，發揮到極致。如第四章輯考文惠太子蕭長懋詩文至為全面詳細，這與作者之師承及其參與“齊梁蕭氏詩文箋注”項目、能從最基本的文獻整理入手轉向佛教文獻研究的學術歷程有關。又如第六章《〈齊太宰竟陵文宣王法集錄〉考論》詳考其中諸篇的寫作時間、內容及實際作者，梳理其與相關同類（源）文獻之間的關係，均顯示了作者深厚的文獻學功底。

更進一步的方法開拓，是作者提出的重視文獻輯錄、整理者的“或出於主觀認識和時代的局限，或出於現實目的的考慮，或由於客觀條件和能力的限制，並沒有保存文獻的原貌，或刪削，或隱晦，或篡改”（第3頁），亦即陳尚君教授《序》所說：“盡最大可能地利用唐寫、宋刊、古鈔等各種早期文本，努力還原文本原貌，在文本歸屬、文意還原及文本解讀方面，積極追索古人真相。”（第4頁）

如果說《蕭子良與西邸文士的精神生活》一章比勘大正藏、

高麗初雕、再雕、金藏各本之“法主”“法王”之異文，尚且停留在傳統校勘層面（第 215 頁），採用這一方法得出顯著推進的典範，除了上述第十章《法寶聯璧序》外，又如第四章考察文惠太子活動時，注意到《出三藏記集·法苑雜緣原始集目錄》之《雜圖像集上》有《宋明帝齊文宣造行像八部鬼神記第十》，高麗初雕、高麗再雕、金藏本“文宣”前有“文皇”二字，點校本從底本磧砂藏無“文皇”，因“文皇”與“文宣”連用在《法苑雜緣原始集目錄》之《止惡興善集》中有用例，因此不足以判斷“文皇”為衍文，很可能蕭長懋也曾造像行八部鬼神（第 55 頁）。更典型的，是第七章《蕭子良“佚文”與南朝佛教往還啟書的歸屬與擬題》。本章提出《弘明集》卷一一載蕭子良與孔稚珪幾番書信往還中被認定為孔稚珪第三啟者，實為蕭子良對孔稚珪第二啟的回復，此前致誤之因，乃早期刻本藏經的差異被明吳惟明刻本妄改文本、妄加標題，又被江南系統大藏經錯誤地切分文本的尾首。因此，作者提出在研究中要注意選用早期寫刻本藏經，並核對文本，“文本不僅是文字，也包括文字在寫刻本藏經中的實際位置與大小”（第 197 頁），同時注意其格式與題署等關鍵信息，以避免類似混淆文本與歸屬之情況。作者在此書中對這一方法做出了有效嘗試，並在近來的《廣弘明集》研究中，繼續通過對勘近十種早期寫刻本《大藏經》，指出《廣弘明集》現在最通行本的吳惟明刻本及其系統之頗多妄改處，對其作者歸屬混淆、文本形態打亂等問題作出正本清源¹⁰。

¹⁰ 如李猛《〈廣弘明集〉卷三〇佛教詩歌的他書所載平行文本及其價值》，《國學研究》2022 年第二期，第 189-207 頁；《〈廣弘明集〉所載六朝佛教詩文叢考——以卷一五、卷三〇為中心》，《文學遺產》2023 年第 5 期，第 61-75 頁；《〈廣弘明集〉卷三〇所載六朝佛教詩歌及其價值》，《復旦學報》2024 年第 5 期，第 43-54 頁等。

(二) 中古史與史料批判的方法

作者在佛教史研究中融洽地使用了中古史研究的各種方法，茲舉史料批判、職官制度、空間、家族視角四例。

其一，中古史研究中的一大抓手：職官制度，是作者熟稔的法寶，並產生了有效的推進。在上述《法寶聯璧序》與蕭綱文學集團一章外，又如第九章通過六十四位朝貴回復法雲書信之職官之起止時間，進一步細化和推定了蕭衍下《敕答臣下〈神滅論〉》及諸朝貴回復法雲之時間乃天監六年閏十月至七年正月之間，並通過朝貴之身份與職官考察梁初佛教與政治。

其二，作者自覺基於“歷史書寫”“史料批判”的思路處理中古佛教文獻，提倡學界“能用解讀傳統史料的理念與方法去處理佛教文獻，既要動態地看其文本的變化，還要深度分析其年代、層次、史源，並發掘文獻背後蘊含的豐富信息”（第5頁），如第三章釋齊武帝“感夢見優曇鉢華”，分梳《南齊書》與《法苑珠林》兩種版本及其差異之因乃後者作為護法文獻之屬性，並溯《法苑珠林》這段記之史源（《齊武皇帝供聖僧靈瑞記》第48-50頁）。

其三，作者熟悉中古史研究之動態與較新視角，如《西邸》一章既繼承上引陳金華考察梁武帝皇宮內的宮殿和宗教場所二文的思路及至《神聖空間：中古宗教中的空間因素》一脈¹¹，也引入近年來以魏斌《南朝建康的東郊》¹²為代表的中古史研究的空間視角。

其四，陳寅恪提出的家族視角是中古史十分關鍵的研究視角，亦另一大抓手。它也被作者有效地使用，由此作者將齊梁兩代佛

¹¹ 陳金華、孫英剛主編《神聖空間：中古宗教中的空間因素》，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4年。

¹² 魏斌《南朝建康的東郊》，《中古史研究》2016年第3期，第67-84頁。

教史進行了有效的勾連，客觀說明了南齊一朝的佛教史貢獻，並推進了梁代佛教史在整體文化進程中的定位和理解。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亦有“世族與佛教”一節（第323-333頁），然未及蘭陵蕭氏。蘭陵蕭氏作為南朝兩代皇室已有曹道衡等學者進行研究¹³。此書的突破之處在於切實地勾連了齊梁佛教之承遞關係，揭示了南齊蕭氏諸人尤其是齊武帝和蕭子良對梁武帝蕭衍的啟發。湯用彤認為“南朝諸帝除宋文及梁武父子外，均不善教理對於弘法，不過一方以功德求福田。一方於僧徒冒濫，則加以裁制。”（第333-334頁）因此此書對齊武帝的重視是很大的突破。就筆者曾考察過的佛教素食改革運動言，齊武帝援引《周易》“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以論證“不用牲祭”的思想史意義是值得格外重視的，它實際上成為梁武帝以經學論證儒家禮制革牲薦蔬的重要思想資源，是儒家禮制革性能先於佛教僧團素食完成的重要現實基礎。

綜上所述，本書立足中古佛教史之朝廷與佛教這一關鍵關係的傳統中，又另外展開了包括梁武帝及在梁武帝之外更為豐富的南朝佛教之圖景。作者自述本書“說是總結，也是新的開始”，“對南齊的相關研究已經暫告一段落，今後主要精力會放在梁、陳與後梁”（第415頁），南朝佛國全部精彩面向之細緻展開可期。

¹³ 參曹道衡《蘭陵蕭氏與南朝文學》，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杜志強《蘭陵蕭氏家族及其文學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8年；劉志偉、史國良、李永祥《齊梁蕭氏文化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龔斌《南蘭陵蕭氏家族文化史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等。